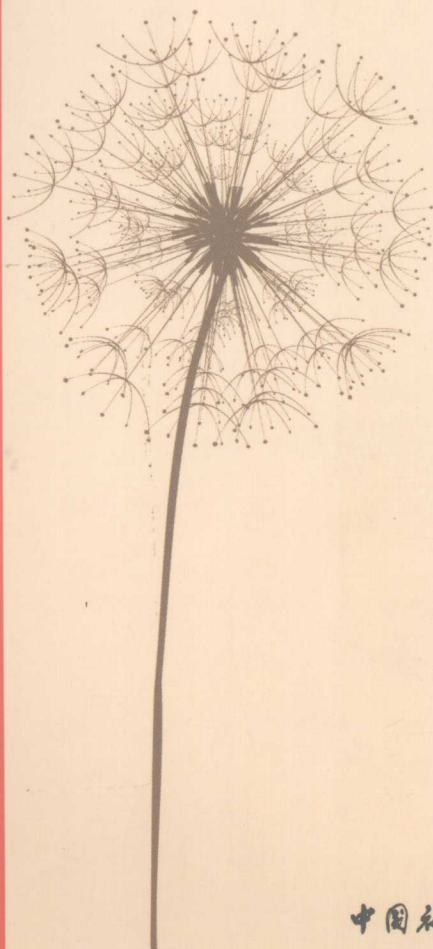


XIANDAI HANYU CHUANXIN FANCHOU YANJIU

现代汉语传信范畴研究

陈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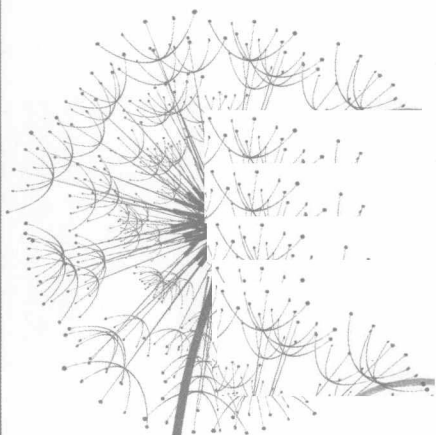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XIANDAI HANYU CHUANXIN FANCHOU YANJIU

现代汉语传信范畴研究

陈颖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汉语传信范畴研究 / 陈颖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2

ISBN 978 - 7 - 5004 - 7648 - 1

I. 现… II. 陈… III. 汉语 - 语法 - 研究 IV. H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25940 号

出版策划 任 明

特邀编辑 成 树

责任校对 曲 宁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奥隆印刷厂

装 订 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09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1/32

印 张 9.875

字 数 262 千字

定 价 2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近年来，汉语学界逐渐对传信范畴（evidentiality）有了越来越多的关注，对于现代汉语这种缺少形式标记的语言而言，这既是一个重点，也是一个难点。虽然学者们开始关注这一领域，并且在一些学者的文章中也零星可见这方面的论述，但很少见到建构现代汉语传信体系的专著，从这一点看来，《现代汉语传信范畴研究》一书的出版，是汉语语法研究中一件有意义的事。

本书采用的理论很有新意，并灵活使用多种分析方法，对语言现象的把握也准确、细致，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

本书最主要的特点就是将理论与实际进行了很好的结合。前两章主要是对全书采用的主要理论进行了阐述。首先是引进“传信范畴”的概念。本书采用的是对传信范畴“广义的”定义，也就是说，能够直接或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形式都属于传信范畴。由此，传信范畴就可以被分为两个部分，提供信息实际来源的就是直接的，而通过其他途径获得的或通过说话人的自我评估间接体现的就是信息的间接来源，因此，传信范畴的研究与“主观性”的研究是密不可分的。本书贯穿了“主观性”的观点，并用第二章的第一节来阐述“语言主观性”的问题。

虽然对“传信范畴”的引进可以说是本书的一大价值所在，但本书的重点并不是在于这一理论的介绍，而是在于对现代汉语传信范畴语法表现的研究。在这方面作者是花了很多工夫的。这部分的研究根据传信语类型的不同又被分为两个部分，一个是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部分，另一个是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部分。作者对这些能够体现传信功能的各种语法形式进行了细致入微的观察，并筛选

了一些具有代表性的形式进行了比较详细的论证,如第三章“直接传信语”中的“言说动词”和由感官动词构成的动词性结构。再如,在第四章“间接传信语”中着重讨论了认识动词是如何在虚化过程中体现传信功能的,以及对“能”、“会”、“要”、“敢”、“应该”、“得”这几个助动词的传信表现进行了比较详细的分析。还如,本书根据副词能够在句子中出现的位置,分出一类传信副词,再根据意义将传信副词分为表或然、表必然、表实然三类,并划分出它们的传信等级:想必>多半>八成>大概>可能/也许。而本书对语气词的研究则是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考察它们是如何体现传信功能的。以往对词汇形式传信语的研究比较零碎,缺乏系统性,这一部分就弥补了这方面的不足。本书另一个有意义的尝试还在于第五章探究了除词汇形式之外的其他语言单位,包括句法结构——固化结构“说是”和使陈述指称化的“NP的VP”结构、话语标记、插入语和复句等,这是前人几乎没有涉及过的。总之,在这三章中,作者主要是以点面结合的方式,对汉语中体现传信功能的语法形式进行了逐一的分析,做得扎实、具体,体现了作者的学术素养和本书的学术价值。

陈颖博士是南京师范大学2005级文学院的研究生,我是她的导师。入学前她是哈尔滨师范大学中文系的教师,在高校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在学习期间,她勤奋好学、脚踏实地,学术水平不断提高。陈颖同学思维敏捷,思路开阔,每次讨论会上都能提出很有见地的观点,这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时有新见,并能够通过扎实的基础将闪现的火花变为学术性的观点,在读期间有多篇论文发表。本书是在她博士毕业论文的基础上写成的,当时她的博士论文就得到了评审专家的高度评价。

相对于印欧语系的语言来说,汉语是一种缺乏形态变化的语言,再加上国内对传信范畴的研究开始的时间还不是很长,作者可以参考的学术文献还不是很,对这方面的研究还只能说是初步的。作者在书中已经指出了这一点,并说明这只是对此领域探索的

第一步。据我所知，作者的下一步研究是要将对汉语传信范畴的研究扩展到汉语方言和民族语言的领域，进行跨方言、跨语言的比较。我们期待作者能够将对传信范畴的研究进一步深入下去，取得更多的成果。

段业辉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绪论	(1)
1.1 研究对象和研究意义	(1)
1.2 研究方法和研究范围	(2)
1.3 语料来源	(5)
第二章 语言的主观性和传信范畴	(6)
2.1 语言的主观性	(6)
2.1.1 关于主观性的认识	(6)
2.1.2 主观性的子域	(9)
2.1.3 语言的认识立场	(12)
2.2 语言的传信范畴	(23)
2.2.1 对传信范畴的认识过程及研究现状	(23)
2.2.2 本书的观点	(36)
第三章 现代汉语中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传信语	(55)
3.1 动词及动词性结构	(55)
3.1.1 言说动词	(55)
3.1.2 感官动词	(65)
3.2 中动句式	(68)
3.2.1 中动句的句法特点	(68)
3.2.2 中动句句法限制的理据	(73)
第四章 现代汉语中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传信语(上)	(79)
4.1 动词	(79)

4.1.1	认识动词	(79)
4.1.2	助动词	(93)
4.2	副词	(111)
4.2.1	分类	(111)
4.2.2	传信副词	(114)
4.2.3	个案分析	(120)
余论		(151)
4.3	语气词	(152)
4.3.1	的	(152)
4.3.2	吧	(157)
4.3.3	嘛	(162)
4.3.4	呗	(166)
4.3.5	其他表传信的语气词	(168)
第五章	现代汉语中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传信语(下)	(171)
5.1	句法结构	(171)
5.1.1	固化结构“说是”	(171)
5.1.2	看 V	(179)
5.1.3	NP 的 VP	(185)
5.2	话语标记	(188)
5.2.1	我看	(189)
5.2.2	我觉得	(195)
5.2.3	(我)不知道	(199)
5.3	插入语	(204)
5.3.1	跟“说”有关的	(205)
5.3.2	跟“看”有关的	(212)
5.3.3	其他	(214)
5.3.4	传信度	(216)
5.3.5	个案分析	(217)
5.4	复句	(230)

5.4.1	条件句	(231)
5.4.2	因果句	(237)
5.4.3	非真正条件关系和非真正因果关系的认知 基础	(243)
第六章	传信范畴在不同语体中的表现	(245)
6.1	历史教科书中的传信语	(245)
6.1.1	传信语的正向使用	(246)
6.1.2	传信语的负向使用	(248)
6.2	报纸新闻中的传信语	(250)
6.2.1	使用传统的传信语	(251)
6.2.2	使用特殊的传信语	(258)
6.3	外交话语中的传信语	(260)
6.3.1	外交语言的含义及特征	(260)
6.3.2	传信语的使用及功能	(261)
6.3.3	零传信语	(268)
6.4	学术话语中的传信语	(270)
6.4.1	学术话语的特点	(270)
6.4.2	传信语的使用	(271)
6.5	传信语在三种语体中使用情况的对比分析	(283)
第七章	结语	(285)
主要参考文献		(287)
跋		(303)
后记		(305)

第一章

绪 论

1.1 研究对象和研究意义

本书主要研究语言中的传信范畴 (evidentiality) 以及在现代汉语中体现传信范畴的各种语法形式, 包括词、词组、句法格式、话语标记、插入语、复句等。

对传信范畴的研究始于美国人类语言学家鲍尔斯 (Boas), 他在研究美国一种印第安语——Kwakiutl 语时曾注意到, 人们在谈论 “the man is sick” 而他本人又未在病人身边这样的事情时, “他有必要说明所说的内容是他目睹的, 还是听说的, 还是有真凭实据的, 还是本人想象的。” Kwakiutl 语便是通过给动词添加四种不同的后缀来表示信息的来源或肯定的程度 (鲍尔斯, 1911; 胡壮麟, 1994a)。1947 年在鲍尔斯的遗作《Kwakiutl 语法》中正式出现了 “传信语” (evidential) 一词, 并举例说该语言的后缀 “-gent” 表示 “推论” 这个范畴。

后来, 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关注这个领域。1981 年春天, 一批对传信问题感兴趣的学者在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校园召开研讨会, 会后由切夫 (Wallace Chafe) 和尼彻斯 (Johanna Nichols) 编成一个文集, 题为《传信范畴: 认识观的语法表现》 (*Evidentiality: The coding of Epistemology in Language*)。这本书的目的就是揭示人是如何感知相关一切的真实性的, 这种感知在语言中是如何表现的。书中包括 15 种语言 (尤其是美洲语言) 的传信范畴系统描写, 以及一些普遍原则的讨论, 为人们研究传信问题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国外对传信范畴的研究已经有多年, 成果也比较多, 尤其是对

美洲印第安语言、保加利亚语、马其顿语、俄语、土耳其语、德语、非洲多种语言的研究，后来又扩展到对日语、韩语等亚洲语言的研究，但对汉语的研究才刚刚起步，成果也不是很丰富。

人们使用语言主要是为了交流经验，所以语言必然要具有说话人向听话人提供知识来源可靠性的功能。既然语言事实已经证明美洲印第安诸语言是具有传信范畴的语言，那么，汉语和它们的差别就不应该是有没有“传信范畴”，而是传信范畴语法表现的不同。这就像我们不能因为汉语的时体范畴不是像英语一样通过动词后缀的变化表现出来而说汉语不存在时体范畴一样，我们也不能说汉语因为不是通过动词后缀的屈折变化来体现信息的来源就不存在传信范畴。另外，研究民族语言的学者已经证明，在汉藏语系的其他语言，如藏语、缅甸语、彝语的语言中存在有形式化了的传信标记，那么，我们也可以推知，同是作为汉藏语系中一个成员的汉语里也应该存在有“传信范畴”。

既然说“传信范畴”是各种语言都具有的，那首先就不能把后缀看作是传信语的唯一标志，或者说，副词、动词、语气词，甚至其他的句法结构也可以具有传信功能。其次，汉语和其他一些语言并不是对传信范畴没有编码能力的语言。因为除非说话人亲历其境，所有第二手的信息和知识都存在一个信度问题。即使是说话人根据自己的经验进行归纳，在他的经验和推理之间仍会出现差距，因为人类历史已经证明，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并不总是吻合的。最后，传信现象是普遍存在的，传信语也是多种多样的，在各种语言中的体现是不同的。

本书就是要对汉语的传信语作客观的描写，考察常用的传信语的使用场合、原因和方式，建构现代汉语的“传信范畴”体系。

1.2 研究方法和研究范围

在本书中，我们采用的是对传信范畴“广义的”定义。我们

认为,能够直接或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形式都属于传信范畴。由此,传信范畴就可以被分为两个部分,提供信息实际来源的就是直接的,而通过其他途径获得的或通过说话人的自我评估间接体现的就是信息的间接来源。

由于我们不可能只对亲身经历的事件进行交流,所以在语言中大量存在的是通过间接方式获得的信息,这必然要带有说话人的主观倾向性。因此,传信范畴的研究与“主观性”的研究是密不可分的。本书贯穿了“主观性”的观点,并用第二章第一节来阐述“语言主观性”的问题。

同一个语法形式的功能是多样的,在一个具体的语言环境中它会体现出几种不同的功能。本书讨论的“传信语”也是这样,在通常情况下,它在体现传信功能的同时还会兼具几种不同的功能。我们不是要强行将作为“传信语”的语法形式的传信功能同它的其他语法功能分离开,因为这并不符合语言的特性。语言是用来交际的,在交际中体现出来的语言的功能不可能是单一的。我们要做的就是找出现代汉语中具有传信功能的语法形式,分析它们的特点,并努力使我们的分析结果更有解释力和操作性。

对每一个语法范畴的研究,从整个语言学史上看,都有一个不断深入的过程,对传信范畴的研究也是这样。虽然直接针对汉语传信范畴的研究还不是很多,但很多关于其他问题的研究对此也有所涉及。我们将充分吸收、借鉴已有的各种研究成果,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更加深入的研究。我们在讨论每一个论题时,都会对已有文献和研究成果进行分析,并在此基础上进行我们的研究。如果在我们的研究中有一些新的发现和成果,也都是建立在先哲和时贤所打下的基础之上的。

本书从整体上可以分为三个大的部分:

(一) 理论基础。这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第一个方面是关于“主观性”的。本书的第二章第一节主要就是提供了对于“主观

性”的普遍观点——主观性就是某一说话人关于世界的看法和经验的固定不变的信息。另一个方面是关于“传信范畴”的。本书第二章第二节就主要介绍了传信范畴的发展轨迹，对国内外已有研究成果进行总结，并在此基础上分析、综合，最后概括出本书所特有的观点。在本研究中，我们把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传信标记和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传信标记纳入统一的观察视野，进行多层次的分类考察，希望能够对现代汉语传信范畴的基本架构取得比较系统的认识。

(二) 对现代汉语传信范畴语法表现的研究。这是本书的重点所在。这部分的研究根据传信语类型的不同又分为两个部分，一个是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部分，就是第三章，主要包括感官动词和由感官动词构成的动词性结构。另一个是间接体现信息来源的部分，就是第四章和第五章。其中第四章主要是词汇形式，包括动词——认识动词和助动词、副词以及语气词。本章主要讨论了如何界定认识动词，以及认识动词是如何在虚化过程中体现传信功能的。对于助动词，则采用列举的方法，分析“能”、“会”、“要”、“敢”、“应该”、“得”这几个助动词的传信表现。我们根据副词能够在句子中出现的位置，分出一类传信副词，再根据意义将传信副词分为表或然、表必然、表实然三类，并划分出它们的传信等级。对语气词的研究则是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考察它们是如何体现传信功能的。以往对词汇形式传信语的研究比较零碎，缺乏系统性，本章就试图弥补这方面的不足。第五章则探究了除词汇形式之外的其他语言单位，包括句法结构——固化结构“说是”和使陈述指称化的“NP 的 VP”结构、话语标记、插入语和复句。对词汇形式传信表现的研究在此前的文章中还零散可见，但对于词汇之外语法单位的传信表现的研究则很少见到，此章就是要对此进行比较详细的归纳和解释，并揭示出在背后起作用的认知规律。在这三章中，我们将以点面结合的方式，对汉语中体现传信功能的语法形式进行逐一的分析。

(三) 传信语在不同语篇中的使用情况。我们将会选取四种不同语体的语篇,即历史教科书、报纸新闻、外交话语和学术论文进行分析,通过它们在使用传信语方面的不同来显示不同语篇的特点。这也是篇章分析的一个新思路。

总之,本书综合运用了认知语法、系统功能语法、构式语法等功能主义的研究方法,遵循形式与意义结合、归纳与演绎结合、描写与解释结合的原则,具体研究现代汉语中能够体现传信功能的各种语法形式,立足于在语言事实的广泛考察、细致描写的基础上进行规律总结,并努力对语法形式与传信功能的关系、传信语的历史流变、传信语使用的制约因素等从语义、语用、认知等方面做出解释。

1.3 语料来源

本研究所采用的语料主要是书面语语料,也有部分来自电视谈话节目和电视剧台词的录音转写。这些语料主要来自于超过2亿字的北京大学 CCL 语料库,选择包括老舍、茅盾、曹禺等现代文学作家的作品,以及王朔、余秋雨、张贤亮、陈建功、邓友梅、王小波等当代文学作家的作品。还有一部分来自 CCTV 的新闻、谈话节目,以及《人民日报》和以北京话为主的电视剧《我爱我家》、《编辑部的故事》的台词等。我们尽量在北方作家的作品中选择例句,在例句后面我们都注明了出处。

对于一些新出现的语言现象,在已有的文本材料中找不到例句时,我们则采用了利用“百度”引擎进行网络搜索,并在后面标明了具体的网络地址。

在涉及语法化问题时,我们还使用了一些古代文献的语料,在其后也都标明了出处。

一般情况下我们不自拟例句,极少数自拟例句都是最简单的句子。所有例子在每一小节都是单独排序。

第二章

语言的主观性和传信范畴

2.1 语言的主观性

2.1.1 关于主观性的认识

所谓语言的“主观性”是指语言的这样一种特性，即在话语中多多少少总是含有说话人“自我”的表现成分。也就是说，说话人在说出一段话的同时表明自己对这段话的立场、态度和感情，从而在话语中留下自我的印记。^① 就像 Bühler (1934)、Jakobson (1960)、Bienveniste (1971)、Austin (1962)、Searle (1969) 和其他人曾经注意到的，说话人说话时并不是中立地、机械地描述世界的情况和事件，使用全部客观的和预先假定的语言结构。对这个观点最好的概述是 Lyons (1982) 的文章 *Subjectivity and Deixis* (《主观性和直指系统》) “the term ‘subjectivity’ refers to the way in which natural languages, in their structure and their normal manner of operation, provide for the locutionary agent’s expression of himself and of his own attitudes and beliefs... Modern Anglo-American linguistics, logic and philosophy of language has been dominated by the intellectual prejudice that language is essentially, if not solely, an instrument for the expression of propositional thought.”^② (“术语‘主观性’是指自然语言中的一种方式，在它们的结构

① 沈家煊 (2001)。

② 转引自 Mushin Ilana (1998)。

和正常操作中，提供发话人关于他自己以及他自己的观点和信仰的表达……现代祖居英国的美国人的语言学，虽然语言的逻辑性和哲学性已经被智力的偏见所控制，然而语言在本质上即使不是唯一的，也是重要的表达思想的手段。”)

这个对主观性的描述体现了语言的一个基本特性，就是语言是对特定说话人在特定话语中的表达的投射。例(1)中的两个句子说明了语言的特性之一就是帮助听话人理解说话人表达中的主观性。

(1) (两个同学在走廊里相遇，甲对乙说)

a 天哪！我听说张强得到了！这是不是挺意外的？

b 张强得到了奖学金。

上面例子中的 a 和 b 都传递了同样的信息，但它们之间有很大的不同。a 句提供了很多线索，涉及了对话中说话人对信息的主观倾向性和话语情况，而 b 句中没有这些线索。这些线索包括：

1) 感叹词“天哪”传达了说话人情感的状况(吃惊)，它也是一个暗示，暗示了听话人也应该对这个消息感到惊讶。b 没有明显暗示说话人的情感。“天哪”也标记了接下来的信息是“新闻”，这个新信息值得谈论。句子传达的说话人的观点就是，听话人会对接下来的信息感兴趣——听话人会有兴趣知道张强的情况。b 没有暗示这个目的。

2) a 句明显暗示了说话人知道张强得到了奖学金是因为有人告诉了他(我听说)，运用一般的传闻形式暗示了信息的来源可能不是张强本人。然而，因为说话人对这个消息如此兴奋，听话人由此就可以推断出这个信息是可以相信的。b 句中没有对信息来源情况和本质的暗示。

3) 在 a 句中说话人已经清楚地预测到听话人知道一些张强的情况，就是说，说话人已经假设谈话中的听话人知道张强已经

申请了奖学金，这个消息在对方头脑中能够被激活，以至能够解释“得到了”的意思，否则说话人就必须说出更多的信息。（这也符合 Grice “会话原则”中的“适量准则”）。这里有一种“交互知识”在起作用，而 b 句中没有显示出这种“交互知识”的存在。

4) a 句对话是以一个反问“这是不是挺意外的？”结束，目的是要让听话人去分享这件令人吃惊的事，并对这个消息有所反应（比如，“是啊，我也没有想到。”“我也申请了那个奖学金。”等等）。b 句中没有说话人希望听话人做出反应的暗示。

5) a 句话语表达了说话人对张强获得奖学金感到惊讶的情绪，并暗示出说听双方的社会关系，就是说话人认为，对听话人表达惊讶是适当的（比如，说听双方是同学而不是师生关系）。b 中没有说听双方之间关系的暗示。

在实际的谈话中，话语总是能够反映说话人和信息、话语情况之间的主观关系，而听话人会运用这些语言学的线索，再结合自己的背景知识，去辨明说话人的主观态度，这也是他们理解话语全过程的一部分。主观性因此成为生成和理解话语过程中的一个重要因素。有一些语法形式，它们的基本功能就是在语境中辨别事件和参与者，没有它们，话语就将无法解释。语言中的指示词语就是这样的，甚至有些指示词就来自于主观的表达，比如说，趋向动词“来”和“去”的语义从认知上解释就是起源于朝向或远离说话人。

主观性的观念用于语言的时候是复杂而又高度抽象化的。单纯的指称语，比如代词，会清晰地把说话人固定于谈话中，反映说话人对事件的认识。有时候带有参照意味的语言形式也有助于对话语进行主观的解释。比如说，例（2）a 中的“傻瓜”指出了说话人对李四的主观评价，主观性较强。相对照的是，例（2）b 中中立的“班长”一词并没有体现出说话人的立场，所以话语的主观性